

#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有限售条件股份。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5,442 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443,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锁定期为 6 个月。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网下配售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05 号）同意注册，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祥科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并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360,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00,01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7,566,75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9.39%，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2,443,25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90.61%。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共计 2,443,25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0.61%，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利润分配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 三、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443,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
-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5,442户；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
- （四）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443,250	0.61%	2,443,250	-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443,250	90.61%	-	2,443,250	360,000,000	90.00%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360,000,000	90.00%	-	-	360,000,000	90.00%
首发后限售股	2,443,250	0.61%	-	2,443,250	-	-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566,750	9.39%	2,443,250	-	40,010,000	10.00%
三、股份总数	400,010,000	100.00%	-	-	400,010,000	100.00%

## 六、 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万祥科技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万祥科技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万祥科技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万祥科技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七、 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17日